

证券代码：002329

证券简称：皇氏集团

公告编号：2024 - 016

##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 2024 年中期现金分红事项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、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 2024 年中期现金分红事项的议案》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### 一、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基本情况

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（母公司）2023 年度实现净利润 45,436,877.12 元，加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-69,462,069.27 元，加年初未分配利润-397,604,003.30 元，母公司 2023 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-421,629,195.45 元。为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未来发展，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公司董事会提出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2023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### 二、2023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因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鉴于公司（母公司）2023 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负数，不满足现金分红条件，公司 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。

### 三、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计划

公司未分配利润将主要用于满足日常经营发展需要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，保障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。

### 四、2024 年中期现金分红事项的基本情况

若公司 2024 年中期符合《公司章程》及《未来三年（2023-2025 年）股东回报规划》规定的条件，公司将根据公司盈利水平、财务状况和业务发展情况实施中期分红，2024 年中期分红上限不超过相应期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。

为简化分红程序，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《公司章程》《未来三年（2023-2025 年）股东回报规划》的规定，在符合利润分配的条件下制定并实施具体的中期分红方案。

今后，公司将一如既往地重视以现金分红方式对股东进行回报，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，从有利于公司发展和股东回报的角度出发，积极履行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，与广大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的成果。

### 五、监事会意见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董事会提出的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 2024 年中期现金分红事项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符合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现金分红政策，该议案具备合法性、合规性、合理性。监事会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同意提请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六、其他说明

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，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，切实履行保密义务，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。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## 七、备查文件

- (一)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；
- (二)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六日